

日第1978(LIX)号决议, 一九七六年八月四日第2026(LXI)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八月三日第2100(LXIII)号决议,

考虑到秘书长关于向巴勒斯坦人民提供援助的报告,^⑩

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六届会议的报告^⑪及该署署长的反应,^⑫

1. **满意地注意到**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和该署理事会针对大会第33/147号决议采取的行动;

2. **赞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理事会一九七九年六月二十六日关于执行大会第33/147号决议的第79/18号决定;^⑬

3. **促请**联合国系统的有关机构、组织、机关和计划署采取必要步骤, 充分执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2026(LXI)号和第2100(LXIII)号决议;

4. **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和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34. 世界旅游组织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57号 and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3/122号关于世界旅游组织的决议,

满意地注意到由世界旅游组织所编制并附在秘书长就大会第33/122号决议所作的一项说明之下散发的报告,^⑭

注意到世界旅游组织在旅游方面所完成的工作和

^⑩ E/1979/61 和 Add.1 和 2。

^⑪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 一九七九年, 补编第10号》(E/1979/40 和 Corr.1)。

^⑫ 同上, 第111段。

^⑬ 同上,《补编第10号》(E/1979/40 和 Corr.1), 第二十一章, D节。

^⑭ E/1979/99。

它在这方面所采取的措施, 尤其是特别为了发展中国家的利益在促进旅游业方面的业务活动,

确认世界旅游组织按照其章程^⑮在旅游业方面的方案和活动, 有助于促进全球经济和社会发展, 也有助于国际间的了解、和平与进步,

又注意到世界旅游组织将于一九八〇年九月在马尼拉召开世界旅游会议, 研究旅游业过去和现在的趋势, 以便确定其未来发展、规划和促进工作的准则, 使各国能够据以拟订旅游业的发展战略,

1. **请**世界旅游组织考虑到其在旅游业方面所负的决定性中心任务, 按照其章程所订目标, 通过更密切的国际合作, 继续努力, 谋求旅游业, 特别是发展中国家旅游业的进一步发展和促进;

2. **敦促**各国对世界旅游组织将于一九八〇年在马尼拉举行的世界旅游会议的筹备工作, 给予适当的注意和合作, 并确保尽可能派遣最高级代表出席会议, 以期达成最有效的成果, 特别是促进和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旅游业, 使这些国家均能公允而平等地分享国际旅游业的利益;

3. 通过联合国秘书长**再次**邀请尚未成为世界旅游组织成员的联合国会员国, 考虑加入该组织;

4. **请**联合国秘书长与世界旅游组织秘书长合作, 向大会第三十六届会议提出一九八〇年世界旅游会议的报告和建议。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35. 对黎巴嫩的重建和发展提供援助

大会,

重申其一九七八年十二月二十日关于援助黎巴嫩重建和发展的第33/146号决议,

审议了一九七九年九月二十六日秘书长的报告,^⑯

^⑮ E/4955, 附件。

^⑯ A/34/504。

1.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已任命协调专员一人, 协助黎巴嫩政府评价、规划和分期运用援助, 并确保按照黎巴嫩的需要予以执行;

2. **请**秘书长继续努力, 充分执行大会第33/146号决议;

3. **又请**秘书长就执行本决议取得的进展, 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八〇年第一届常会和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提出报告。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36. 阿拉伯被占领领土内国家资源的永久主权

大会,

考虑到国际法的有关原则和国际公约及规章, 特别是一九〇七年的第四项海牙公约^⑧和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二日的第四项日内瓦公约^⑨中关于占领国义务和责任的各项规定,

回顾以往通过的关于自然资源永久主权的各项决议, 特别是其中关于坚决支持各发展中国家和那些在殖民主义、种族主义支配下和在外国占领下领土的人民为了重新取得对它们的自然资源和其他资源、财富和经济活动的有效控制权而进行的斗争的规定,

考虑到其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号和第3202(S-VI)号决议, 以及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的有关规定,

又回顾其关于阿拉伯被占领领土内国家资源永久主权的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十七日第3175(XXVI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七日第3336(XXIX)号决议、一九七五年十二月十五日第3516(XXX)号决议、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31/186号决议和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十九日第32/161号决议,

^⑧ 卡内基国际和平基金会,《海牙公约和宣言 1899-1907》(纽约, 牛津大学出版社, 一九一五年), 第100页。

^⑨ 联合国:《条约汇编》, 第75卷, 第973号, 第287页。

1. **强调**所有领土被以色列占领的阿拉伯国家和人民有权对它们的自然资源和其他资源、财富和经济活动享有充分和有效的永久主权和控制;

2. **重申**以色列在被占领阿拉伯领土内所采取的开发利用人力资源、自然资源和其他资源、财富及经济活动的一切措施都是非法的, 并要求以色列立即停止所有这一类的措施;

3. **进一步重申**遭受以色列侵略和占领的阿拉伯国家和人民对其自然资源、人力资源和其他资源、财富和经济活动被开发利用, 受到的耗竭、损失和破坏, 有权获得归还和取得充分赔偿, 并要求以色列满足它们提出的合理赔偿要求;

4. **要求**所有国家支持并协助阿拉伯国家和人民行使它们的上述权利;

5. **要求**所有国家、国际组织、专门机构、投资公司和所有其他机构对于以色列为了开发这些被占领领土的资源或为了改变这些领土内的人口组成或地理特性或体制结构而采取的任何措施, 不予承认或合作, 也不以任何方式给予协助;

6. **请**秘书长编制并提交大会第三十五届会议一项报告, 这个报告要考虑到大会第32/161号决议第2段的各项规定。

一九七九年十二月十四日

第一〇四次全体会议

34/137. 公共部门在促进发展中国家经济发展方面的作用

大会,

回顾其一九七〇年十月二十四日载有《联合国第二个发展十年国际发展战略》的第2626(XXV)号决议、一九七四年五月一日载有《建立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宣言》和《行动纲领》的第3201(S-VI)和3202(S-VI)号决议、一九七四年十二月十二日载有《各国经济权利和义务宪章》的第3281(XXIX)号决议和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六日关于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的第3362(S-VII)号决议,